

M4-C 项目试制车间改造工艺设备采购的招标公告

1、项目名称：

M4-C 项目试制车间改造工艺设备采购

2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：

2.1 项目概况：

受招标人（北汽（常州）汽车有限公司）委托，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为该项目执行人，负责该项目的全过程开发及管理，根据相关规定对 M4-C 项目试制车间改造工艺设备采购进行邀请招标，现已具备招标条件。现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本次国内邀请招标采购活动。

2.2 招标范围：

本招标项目为交钥匙工程，包括但不限于包括项目的设计、生产制造、采购、供货、运输、落地、保险、包装、装卸、安装、调试、校准或检定、试运行、验收、培训直至交付使用、售后服务等全部内容。

2.3 招标内容

合同包号	分类	种类	备注
合同包一	装配工具	68	
合同包二	设备	12	

2.4 交货地点：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韶山路 18 号北汽（常州）汽车有限公司

3、投标人要求：

3.1 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。

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，提供财务报表；

（3）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计、生产、安装等专业技术能力及良好的财务保证能力；近 3 年国内主流汽车类似项目业绩不少于 3 个。

（4）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（5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（6）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的相关资质。

3.2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3.3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。

3.4 本项目严禁任何形式的转包、严禁将项目主体内容分包。

3.5 本次招标接受代理商投标。

4、投标报名：

4.1 报名方式：凡有意参加报名的供应商，请与招标人联系，并按报名资料要求提供相关材料。

4.2 报名资料：包含以下但不限于：

a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、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

b、资质等级证书（公告要求中的资质还请提供）；

c、类似项目业绩及合同扫描件证明材料（提供合同扫描件，涉及机密部分可隐去）；

d、企业概况及履约能力说明；

e、近三年的财务报表资料；

f、产品样本资料。

请各投标单位提供以上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，且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。

提供的所有资质文件必须真实、有效，保证合同执行期间有关证件、文件处于有效期。

4.3 报名截止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5 日

5、招标文件的获取：

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我方会对所有报名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审，针对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予以发放正式的电子版招标书。针对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解释原因，并发送电子邮件告知。

6、发布公告的媒介：

本次招标只在北汽福田集团官网上发布，其他媒体转载无效。

7、联系方式：

招标人：北汽（常州）汽车有限公司

招标实施单位：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本部

招标人地址：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 15 号

联系人：闫旭

电话：010-59912739

电子邮箱：yanxu3@foton.com.cn

注：无论投标结果如何，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。

投诉、举报：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监察部

电话（传真）：010-80728072

手机：13811240788

邮箱：gsjc@foton.com.cn

日期：2020 年 12 月 02 日